國立東華大學109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計畫-

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簡章

1. 本簡章依據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臺教師(一)字第1090032953號函委請國立東華大學辦理「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計畫-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
2. 上課科目及時間：

| **族語教學知能課程** | **名 額** | **課 程 期 間(109/9/14~110/1/15)** | **學分數/時數** | **授課教師** | **上課地點** |
| --- | --- | --- | --- | --- | --- |
| 台灣原住民族文化 | 10名 | 每週二 09:10-12:00 | 3/3 | 浦忠成 教授 | 校本部原民院A338教室 |
| 族語學習評量 | 10名 | 每週三 10:10-12:00 | 2/2 | 湯愛玉 副教授 | 校本部原民院A317教室 |
| 原住民族語言教學專題 | 5名 | 每週三 18:10-21:00 | 3/3 | 湯愛玉 副教授 | 校本部原民院B310教室 |

1. 報名資格與甄選日期：
2. 基本條件
3. 未具雙重或多重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
4. 品德優良，無不良紀錄者，身心健康，儀表端正。
5. 對族語教學有強烈熱忱者。
6. 資格條件、報名及書審時間：
7. 報名資格:具有 **上述一之基本條件** 者。
8. 報名時間:109年8月31日至109年9月4日(上午8時至下午5時) ，逾時不受理**。**

甄選程序：

1. 報名方式：紙本報名，不受理委託報名。
2. 報名地點(寄件地點)：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民族學院民族語言與傳播學系

（校址：974301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二段1號）。  
 承辦人員聯絡資訊：邱諭助理/ [610698013@gms.ndhu.edu.tw](mailto:610698013@gms.ndhu.edu.tw) 。

1. 報名手續：
2. 紙本報名：請使用本簡章之附件，各欄請以正楷字體詳細填寫。
3. 繳驗以下資料相關證明文件影本各乙份：
4. 報名表、簡要自傳各乙份（請至本簡章附件下載填寫）。
5. 最近3個月內2吋正面半身照片1張(請粘貼於報名表上)。
6.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乙份。
7. 其他有利於資料審查影本乙份。(如族語認證、教學證明、參與原住民族相關活動之佐證資料、社會服務、英檢等)。
8. 甄選成績計算：
9. 甄選方式：

資料審查：成績佔100%(可準備個人資料簡歷)。

1. 評審結果：
2. 成績未達60分者，不予錄取。甄選錄取人員名單提請本校開課教師及本計畫主持人審查。
3. 成績統計完竣後於109年9月6日下午5點前，以郵件與電話通訊通知錄取人員。
4. 正取人員請將報到同意書於109年9月9日下午5時前郵件投遞至本校民族語言與傳播學系或以掃描檔寄至本校承辦人員之電子信箱([610698013@gms.ndhu.edu.tw](mailto:610698013@gms.ndhu.edu.tw) )，逾時報到者視同放棄，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
5. 本計畫學分採認證制，學生修畢相關課程後，經開課教師審議通過並經本計畫主持人認定分數通過，本校承辦單位將核發學分證明書。
6. 本簡章經本次開課教師審議通過並經本計畫主持人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註：本簡章內容，若有未盡事宜或與本校規定牴觸者，則依本校相關法規處理。

國立東華大學109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計畫-

**附件**

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甄選**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報名課程 | |  | | | | | 編號 | | (本欄勿填) | |
| 照  片 | | | 姓名 |  | | | 出生  年月日 | | 年 月 日 | |
| 性別 |  | | | 身分證  字號 | |  | |
| 現職 |  | | | 教師證  字號 | | □無 □有  科別：  日期字號： | |
| 通訊  住址 |  | | | | | | | 聯絡  電話 | (O)  (H)  行動： | |
| 學歷 | 高中職：校名： 科系：  大學：校名： 科系：  碩士：校名： 科系：  (請填寫最高學歷) | | | | | | | 聯絡  信箱 |  | |
| 經歷 | 機關學校及職稱 | | | | 服務期間 | 機關學校及職稱 | | | | 服務期間 |
|  | | | | 自 起至 止 |  | | | | 自 起至 止 |
|  | | | | 自 起至 止 |  | | | | 自 起至 止 |
|  | | | | 自 起至 止 |  | | | | 自 起至 止 |
| 證件審核 | 1.□報名表正本 2.□簡要自傳正本 3.□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4.□其他有助於資料審查證明 **(※請按順序排列裝訂成冊)** | | | | | | | | | |
| 報名審核程序 | 資格審查核章 |  | | | | | | | | |

**本人確認簽章：**

國立東華大學109學年度第1學期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計畫-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甄選簡要自傳**

姓名：\_\_\_\_\_\_\_\_\_\_\_\_

|  |  |
| --- | --- |
| 項目 | 內容 |
| 求 學 經 歷 |  |
| 教 學 經 歷 |  |
| 教育理念 |  |
| 興趣專長 |  |
| 展望與期許 |  |

填表日期：109年 月 日 填表人簽章：